年度目标（2022)								
项目编码及名称	[12011622P24500010002A]2022年法治政府建设经费			**主管部门**		[343]天津市滨海新区司法局		
项目单位	[343101]天津市滨海新区司法局			**年度资金总额**		15.00		
资金用途	落实政府法律顾问制度，提高法律顾问履职能力水平。							
资金支出计划（累计支出金额）	**3月底**		**6月底**	**10月底**			**12月底**	
	15.00		15.00	15.00			15.00	
年度绩效目标	目标1	聘用3名法律顾问对政策决策提供专业化指导及建议，提高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水平，增强行政决策的合法性。						
一级指标	**二级指标**	**三级指标**	**绩效指标描述（指标内容）**	**指标值**			**指标确定依据**	**评（扣）分标准**
				符号	**值**	**单位（文字描述）**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法律顾问人数	法律顾问人数	=	3	人		按照《天津市滨海新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
	质量指标	咨询建议采纳率	咨询建议采纳率	=	100	%		按照《天津市滨海新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
	时效指标	法律顾问响应及时率	法律顾问响应及时率	=	100	%		按照《天津市滨海新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
	成本指标	法律顾问费	法律顾问费	=	5	万元/人		按照《天津市滨海新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
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服务政策决策	提高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水平	文字描述		作用较显著		按照《天津市滨海新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
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社会服务对象满意度	社会服务对象满意度	=	100	%		按照《天津市滨海新区区级部门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暂行办法》规定